

# 台北簽證中心

104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 16 號 7 樓之 1

1. 下列所有資料將隨各國大使及領事館更改申請規則而變動恕不另行通知，以當時申請新價為準。
2. 若簽證無法獲准，酌收郵電費及國外手續費。
3. 下列工作天數不包括郵遞時間及假日。
4. 下列簽證皆含手續費。
5. 若因個人因素：中途停辦或不辦，手續費借票費照收。
6. 護照上須本人簽名，不得塗改。
7. 申請人之正確職稱，公司名稱，地址，電話及家裡電話。

**代簽：世界各國簽證**

**代訂：世界各國旅館**

(01)~(28)：亞洲

(01)~(05)：中美洲

(01)~(14)：中東

(01)~(16)：南美洲

(01)~(09)：中南歐

(01)~(02)：北美洲

(01)~(43)：東歐

(01)~(51)：非洲

(01)~(12)：大洋洲

TEL : ( 02 ) 2581-5256    FAX : ( 02 ) 2563-5224

上班時間:AM09:00-AM12:30 下班時間:PM:14:00-18:00

(02)台北簽證中心【北美洲】 T:(02)2581-5256 F:(02)2563-5224

國名	首都	代碼	照片	工作天	全部收費	必 要 資 料
哥斯大黎加			4	15	0	商務：1.護照正本。 {有效期一個月} 2.身分證影本。 3.公司信紙二張(蓋公司大小章) 4.英文存款證明(美金 5000 元以上)。 5.訂位紀錄(PNR)。 6.邀請函影本。 7.公司名稱.地址.電話.住家地址.電話。 8.名片一張。  ※無管道辦理，請洽外交部 (目前可持有效美國正式簽證 5 年多次，進入該國辦理落地簽)
COSTA RICA						
(聖 約 瑟)						
【SJO】						
(SAN JOSE)						